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103台北市大同區寧夏路59號

承辦人: 李瑮娟

電話: 02-25574345#102 傳真: 02-25492215

Email: jiuan@bish. tp. edu. tw

受文者:中國醫藥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:(108)靜女高秘字第1080000158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校校名及董事會全銜之聲明,詳如說明,敬請貴單位 爾後發文時多加留意,至紉公誼。

## 說明:

訂

- 一、本校校名全銜為「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」,「財團 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」係指本校董事會。
- 二、敬請貴機關文書組轉知相關單位。未來發文於電子交換系統 中點選時請多加留意,至紉公誼。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全國大專院校、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

副本: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